

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广西国际博览事务局的第23届中国—东盟博览会开幕式主会场设计搭建服务项目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第23届中国—东盟博览会开幕式主会场设计搭建服务项目,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;承接企业为湖南广电国际传媒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62人,2025年营业收入为3339.56万元,资产总额为4544.4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电子签章):

日期:2026年4月15日